

九、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广东中立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灵山东路3号901室(部位:11)		邮政编码	510663	
联系方式	联系人	黄明		电话	
	传真			网址	/
组织结构	<p>企业组织机构框图</p> <pre> graph TD Board[董事会] --> GM[总经理] GM --> Eng[总工程师] GM --> Econ[总经济师] GM --> Acc[总会计师] GM --> Office[办公室] Eng --> QA[质量安全部] Eng --> Equip[设备管理部] Eng --> Tech[工程技术部] Eng --> Proj[项目管理部] Econ --> Contract[合同预算部] Econ --> Oper[经营部] Acc --> Finance[财务部] Acc --> Material[材料供应部] Office --> HR[人力资源部] Office --> Admin[行政部] </pre>				
法定代表人	姓名	陈义桂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陈静慧	技术职称	工程师	电话
成立时间	2012年11月20日		员工总人数 78人		
企业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8人
营业执照号	9144010105658472XD			高级职称人员	4人
注册资金	伍仟万元(人民币)			中级职称人员	15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东圃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19人
账号			技工	32人
经营范围	对外承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基础地质勘查;组织体育表演活动;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室内卫生杀虫剂销售;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家政服务;塑料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日用家电零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电子产品销售;环境保护监测;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打捞服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筑劳务分包;消防设施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职业卫生技术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餐厨垃圾处理;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			
备注				

注：需提供相关材料的扫描件。

af4593ca5e3b4d7eba0924999c8c690c-20241124185418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编号: S0112020005204G(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05658472XD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p>名 称 广东中立建设有限公司</p> <p>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p> <p>法定代表人 陈义桂</p> <p>经营范围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注册 资 本 伍仟万元(人民币)</p> <p>成 立 日 期 2012年11月20日</p> <p>住 所 广州市天河区灵山东路3号901室(部位: 11)</p>
---	--

登 记 机 关 

2024 年 05 月 22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3月31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安全生产许可证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市监（市局）内变字【2024】第01202405220025号

广东中立建设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

章程备案，住所（经营场所）。

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二日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变更（备案）事项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住所（经营场所）变更	广州市天河区灵山东路3号1301室（部位：11）	广州市天河区灵山东路3号901室（部位：11）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申报事项	原申报事项	现申报事项
章程备案		准予章程备案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05658472X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05658472XD
原执照注册号：		

重要提示：

-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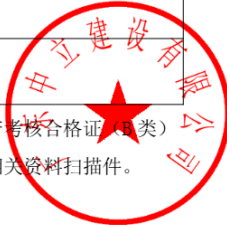


(二) 拟投入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张群珊	年龄	45岁	学历	大专
职称	工程师	职务	项目经理	拟在本合同任职	项目负责人
毕业学校	2019年毕业于 国家开放大学 学校 建筑施工与管理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注：应附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社保证明、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人员)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业绩(如有)等相关资料扫描件。





af4593ca5e3b4d7eba092499c8cc620241128143188

二级建造师

本证明表明持有人已参加广东省二级建造师相应专业类别考试并取得合格成绩。本证明作为注册时增加执业岗位专业类别的依据。



姓名：张群珊

证件号码：[REDACTED]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8年09月

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批准日期：2023年06月04日

管理号：2023050440502022441803000426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

二级建造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姓名：张群珊

证件号码：[REDACTED]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8年09月

专业：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1年05月23日

管理号：2021050440502020441002001437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



中立建设有限公司



使用有效期：2024年10月09日-2024年12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张群珊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78-09-06

注册编号：粤2442021202125958

聘用企业：广东中立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3-10-12至2026-10-11）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1-12-20至2024-12-19）



张群珊

个人签名：张群珊
签名日期：2024年10月9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3年10月1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张群珊

身份证号: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 给水排水施工

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0年12月18日

评审组织: 清远市建筑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118003005987

发证单位: 清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张群珊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410	广州市:广东中立建设有限公司	10	10	10
截止		2024-11-22 10:57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实际缴费
				缓缴0个月	缓缴0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11-22 10:57

af4593ca5e3b4d7eba0924999cc690c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2)0109396

姓 名: 张群珊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8年09月06日
企 业 名 称: 广东中立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2年08月08日
有 效 期: 2022年08月08日 至 2025年08月0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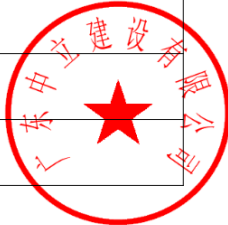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2年03月28日



(三) 拟投入技术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林勇有	年龄	36岁	学历	中专
职称	工程师	职务	技术负责人	拟在本合同任职	技术负责人
毕业学校	2016年毕业于 汕头市碧光职业技术学校 学校 建筑工程施工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注：应附职称证书、社保证明、业绩（如有）等相关资料扫描件。



af4593ca5e3b4d7eba09249998cc690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林勇有

身份证号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 给水排水施工

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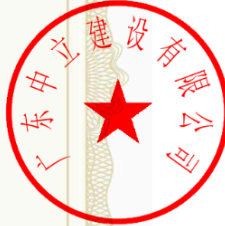
通过时间: 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 清远市建筑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218003008037

发证单位: 清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2年06月30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林勇有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410	广州市:广东中立建设有限公司	10	10	10
截止		2024-11-27 15:51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缓缴0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11-27 15:51

af4593ca5e3b4d7eba0924999cc690c



(四) 拟投入专职安全员

专职安全员简历表

姓名	林武洪	年龄	51	职称	工程师
从事本工作时间	2013年12月	学历	专科	专业	综合类

注：应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类）、社保证明。

af4593ca5e3b4d7eba0924999c8c690c-2024112818454318



af4593ca5e3b4d7eba09249998cc690c20011281f4a319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3)0015097

姓名:林武洪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3年08月10日

企业名称:广东中立建设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3年12月20日

有效期:2022年11月04日至2025年12月1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2年04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林武洪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410	广州市:广东中立建设有限公司	10	10	10
截止		2024-11-22 10:58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11-22 10:58

af4593ca5e3b4d7eba0924999cc690c



(五) 近 3 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近 3 年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

合同名称	中国人民解放军 75838 部队自来水引接改造工程
合同项目所在地	广州市白云区云祥路
发包人名称	中国人民解放军 75838 部队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30.379303 万元
开工日期	2020 年 11 月 29 日
完工日期	2021 年 01 月 31 日
承担的工作	施工单位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负责人	梁志锋
技术负责人	吴楚文
监理人以及电话	杨新国
合同项目描述	<p>工程内容包括三部分：一是表前市政自来水引接安装。破除沥青混凝土路面 20 米、敷设直径 325 钢管 5 米、直径 180 钢管 20 米、新建检查井 1 座、安装水表 1 个。二是表后管道敷设。直径 100 钢管挂墙明敷 200 米、挖沟槽直埋 128 米、无负压控制系统升级。三是消防水井改造。新增扬程 21 米离心式泵 2 台、25 立方不锈钢水箱 2 台、直径 65 钢管直埋 200 米、新建检查井 10 座。</p> <p>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叁拾万叁仟柒佰玖拾叁元零叁分（RMB¥：303793.03 元），其中暂列金 22801.86 元，暂估价 30000 元。</p> <p>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p>
备注	<p>合同项目描述内容至少包括项目概况、本合同在项目中的地位（部位、合同价格所占比例）和合同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有关验收结论。</p>

注：需根据投标人资格要求及评分因素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的扫描件。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0]第[00023]号

广东中立建设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中国人民解放军75838部队自来水引接改造工程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叁拾万零叁仟柒佰玖拾叁元零叁分(¥30,379303.03元)。

其中: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1.095664万元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字:

2020年4月13日

2020年4月13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20年4月13日
交易确认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E CENTER

Tel: 020-29990000 Fax: 020-29990005
ADD: 广州天河区天寿路329号 510660
WWW.GZTJZX.CN



中国人民解放军 75838 部队
自来水引接改造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发包人(全称): 中国人民解放军 75838 部队

承包人(全称): 广东中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解放军 75838 部队自来水引接改造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 中国人民解放军 75838 部队

承包人(乙方): 广东中立建设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签订中国人民解放军 75838 部队自来水引接改造施工合同, 具体条款如下:

一、承包范围及内容

工程内容包括三部分: 一是表前市政自来水引接安装, 破除沥青混凝土路面 20 米、敷设直径 325 钢管 5 米、直径 180 钢管 20 米、新建检查井 1 座、安装水表 1 个。二是表后管道敷设, 直径 100 钢管挂墙明敷 200 米、挖沟槽直埋 128 米、无负压控制系统升级。三是消防水井改造, 新增扬程 21 米离心式泵 2 台、25 立方不锈钢水箱 2 台、直径 65 钢管直埋 200 米、新建检查井 10 座。

施工工程量: 另见施工图纸、设计图纸补充说明、工程量清单及施工要求。

乙方必须按招标文件、设计图纸以及施工规范等文件资料, 结合现场实际情况进行, 工程包表后管线路由深化设计、包设备、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调试、包敷设、包文明施工, 包向自来水公司办理项目竣工报验、停水、通水、技术指导和培训等工作, 并达到规范验收和通水要求, 并在工程竣工后办理移交自来水公司部门手续。投标报价费用包括: 图纸深化设计、中间查验、竣工报验、停水、通水、进入施工现场的费用, 以及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利润和税金、材料设备的市场涨价风险等所有费用。

二、工程技术、质量和设备材料要求

1、工程技术要求: 按国家和省市有关规范及现行行业质量验收标准执行, 且验收达到合格等级, 并包验收合格通水。

1) 乙方须按自来水公司审定的设计方案进行施工, 并保证本工程经业主及自来水公司验收合格。成交供应商负责本工程的调试(分部、分系统调试及整套试运)、验收和通水交付使用, 并包括竣工资料、通水前所必要的各种报批手续, 若工程未通过广州市自来水公司等相关部门验收, 业主将拒绝接受。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 乙方要有可靠的施工方案, 设备和线路必须依次切换、施工、通水逐步地进行, 与甲方共同配合做好协调工作, 以达到甲方用水的要求。

3) 施工过程中不能连续长时间停水施工, 停水时间方案必须经甲方同意方可实施。配合甲方做好停水通告公示工作, 减少对周边用水单位影响。

4) 原有旧水管就地封口存放。

5) 乙方拆卸解列的旧水表、水管等设备、设施属于甲方, 不得损坏, 交由甲方处理。

6)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损坏的建筑、装修、设施、道路、绿化等须按原样恢复; 负责清理其产

2



生的余泥、垃圾。

7) 设备、材料实行看样定板制度。一般材料工程施工前须向发包人和工程监理进行确认方可进场;大型设备在制造前须深化设计,并经发包人和工程监理确认设计方案后方可实施,以及大型设备启运施工现场前须发发包人和工程监理确认后,方可运输进场。

8) 工程竣工图纸和测试资料须在送水前向发包人和监理单位报审。

2、工程质量要求:

1) 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符合供水验收标准,并通过自来水公司验收(由乙方负责办理验收相关手续),若工程未通过广州市自来水公司等相关部门验收,发包人将拒绝接受。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在施工中如果工程质量不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招投标文件的有关规定,建设单位要求停工和返工时,乙方必须无条件立即执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各种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3、设备材料要求:

1) 工程中所选用的全部设备和材料必须符合国家自来水设备相关规范要求、图纸的设计说明和设计补充说明要求。

2) 乙方提供材料设备必须满足报价文件中要求的相应规格和功能,严格把好材料设备质量关,材料设备进场要有厂家产品检验报告和合格证书,经现场监理和甲方确认后,方可进场施工。

三、合同造价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叁拾万叁仟柒佰玖拾叁元零叁分(RMB¥:303793.03元),其中暂列金22801.86元,暂估价30000元。

四、付款方式

1、开工日期前7日内,发包人支付预付款(备料款)即合同价款的30%,工程完成50%工程量时,支付至合同价款的50%(扣除一半预付款),工程竣工时,支付至合同价款的80%(扣除另一半预付款),待审计后,付至工程结算审核造价的90%,在上报未批复项目竣工决算之前,发包人预付工程进度款不得超过项目竣工结算审核金额的80%;待竣工决算批复后30日内支付至审定总价的97%(预留3%做工程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一次性付清)。

2、承包人应当无条件配合发包人接受上级单位抽查复审项目竣工结算。项目竣工结算审核率超过8%以上部分计取的审核绩效费用,由编报项目竣工结算的承包人自行承担。

五、结算方式

本工程竣工图纸、设计图纸补充说明、工程量清单、施工现场实际情况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的结算按以下方式进行:

1、本合同为单价合同,结算以实际完成工程量为依据,报价清单内的材料和设备单价不予调整(不考虑材料设备涨价因素),并最终造价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2、本工程总包服务费包含协调各工程关系及资源共享,结算不调整。

3、专业暂列项目工程量按实结算。



- 4、专业暂列项目以及因发包人要求引起的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的结算方式如下：
- 1) 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文件中已有适用于专业暂列项目、变更工程和现场签证的综合单价的，按投标时所报的综合单价（若该综合单价高于按现行定额和材料信息价计算出的定额价时，则结算时变更增加部分和按实结算部分按 90%的定额价计算修正原报价）。
 - 2) 投标人的报价文件中没有适用于专业暂列项目、变更工程和现场签证的综合单价的，按现行定额及材料价格文件计算，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不计，只计取规费和税金，最后总价乘以投标下浮率即为本工程的结算价（关于投标下浮率= $(1 - \text{投标成交价} / \text{最高限价}) \times 100\%$ ），同时必须经甲方确认后，方可作为结算的依据。（材料价参考施工期间所在季度能查到的最新广州市建设工程信息价）。
 - 3) 若现行定额及材料价格文件中无相应参考价时，由成交供应商和业主双方事先商定后再施工。
 - 5、专业暂列项目以及因发包人要求引起的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必须经发包人确认后后方可作为结算依据。

六、合同工期

工期：40 日历天。在有效工期内，如乙方在人员配置、作业管理、质量控制等各个方面不能满足招标文件、合同的相关要求或没有实现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承诺，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经发包人确认后，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如无正当理由并未经甲方同意，工期每推迟一天，罚款 1000 元。

七、履约担保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价的 10%，采用银行保函形式；应在合同签订前 7 日由承包人提交给发包人；履约担保的有效期应当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包人签发并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八、保修期和验收要求

- 1、保修期（含保修期服务要求）：
 - 1) 本工程保修期为两年，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内容为本工程全部内容。
 - 2) 乙方须保证在保修期内，遇到质量突发事件，在接到甲方报修通知后维修人员应在 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内完成甲方提出的维修要求；属厂商保修的，应负责联系厂商，要求在 48 小时内维修完毕。如需更换或者送修设备，乙方必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并在 7 个工作日内负责解决。
- 2、验收标准及方法：按供水相关规范要求。

九、安全文明施工

- 1、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省市相关文明施工、深夜施工、环保和城管、疫情防控等规定，建立规章制度和防护措施。若违反以上规定，由此造成的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合同要求，甲方将进行警告，在认为情节严重或警告无效的情况下，甲方将直接向乙方发出《不合格项整改通知单》，并每次处罚200~2000元违约金。乙方承诺施工期间按甲方开出的《不合格项整改通知单》接受整改，自觉签收《不合格项整改通知单》，并接受甲方对此做出处罚违约金的处理意见。对拒签整改通知单行为，甲方有权加倍扣留乙方的违约金。

7、因自然灾害、政府行为、社会异常事件、财政拨款不到位等不可抗力事件而导致合同无法正常履行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十二、其他

- 1、如发生违约金和罚款，甲方将在支付给乙方的应付工程款中扣除。
- 2、合同签订后，未经双方协商同意，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如任何一方中途解除合同，应赔偿对方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 3、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广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 4、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 5、本合同签名、盖章后生效，结清本工程款项后失效。

- 附件1：建设工程廉政责任书
附件2：保密承诺书
附件3：施工安全责任承诺书
附件4：标价工程量清单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地址: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灵山东路3号1301室(部位: 11)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吴玲

经办人:

经办人:

电话:

电话:

签订日期: 2020年5月10日

7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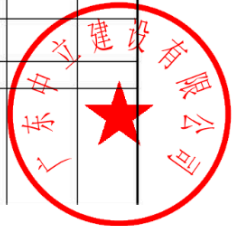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中国人民解放军75838部队自来水引接改造工程	结构类型	市政
工程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云祥路	建筑面积	/
建设单位	中国人民解放军75838部队	开工时间	2020年11月29日
设计单位		完工时间	2021年01月31日
监理单位	广东弘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工期	40日历天
施工单位	广东中立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30.379303万元
竣工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情况	已完成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已完成	
	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已完成	
	工程质量保证书	已签定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已整改	
<p>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特申请办理竣工验收手续。</p>			
项目经理： 		总监理工程师： 	
企业技术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监理单位（公章）	
		2021年1月31日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中国人民解放军75838部队自来水引接改造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4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其中 暂估价
		给水工程						
		新装DN100水表组工程						
		新装管部分						
1	040501002001	钢管	1. 材质及规格: $\Phi 325 \times 8$ 2. 接口方式: 焊接接口 3. 管道检验及试验要求: 0.7MPA 4. 垫层 砂 5. 含管道冲洗、试压	m	5			



af4593ca5e3b4d7eba0924999c8c690c-20241128184543189

(六) 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格式)

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广州市水务局、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参加了 海珠区南园大街片和小港路片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工程施工总承包 // (项目名称/标段名称) 投标, 为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有序进行, 我们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法律法规, 特承诺如下事项:

一、自觉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廉洁规定。

二、不与招标单位工作人员串通投标, 损害国家利益、企业利益以及他人的合法权益;

三、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 不出让投标资格, 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四、不以任何名义向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提供高消费宴请及娱乐活动和赠送回扣、红包、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五、不以任何名义为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境内外旅游等提供方便;

六、不以谋取非正当利益为目的, 擅自与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就业务问题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利益默契。

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 或本承诺陈述与事实不符, 经查获, 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 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承诺企业 (盖单位章): 广东中立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4年11月29日

(七) 投标人声明

附件一：

投标人声明

广州市水务局、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 海珠区南园大街片和小港路片供水管网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文件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或者与本项目设计人或提供咨询服务的机构存在附属关系的；
- (3) 为本项目监理人或者与本项目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互相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与本标段的检测机构、建设、监理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商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的；
- (10)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11)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行政处罚决定中已经明确的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区域范围不包含本标段建设地点的，不受该项规定限制）；

(12)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

(1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布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4) 在最近三年内有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严重违约”事实应当以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出具的认定文件为准。“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应当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最近三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逆推三年，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出具的生效文件的落款时间起计算）

(1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本公司保证：本项目拟派的项目负责人没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本项目拟派的专职安全员没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职。

五、本公司已经对投标时拟投入本项目的管理团队和专业技术人员进行了自查，保证拟投入的所有人员都是本单位正式人员，都在本单位缴纳社保，不存在持证人注册单位与实际工作单位不符、买卖租借（专业）资格（注册）证书等“挂证”违法违规行为。

六、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不转包或违法分包，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依法按照国家、省、市的有关规定发包劳务或使用自有劳务队伍，依法按时足额支付工程款给分包单位（如有）和支付工资给劳务工人，不以工程款未到位为由克扣或拖欠工人工资。

七、本公司承诺，切实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修改〈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建市〔2022〕59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建市〔2019〕18号）、《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暂行办法》（人社部发〔2021〕53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建筑施工实名制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建规字〔2020〕18号）、《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穗建规字〔2020〕37号）、《关于印发广州市房屋建筑及市政工程实名制和工资支付分账平台化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建筑〔2018〕183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公布第五批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业务银行名录的通知（穗建筑〔2022〕1号）、《广

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征集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业务银行的通知》（穗建筑〔2021〕673号）、《广州市水务局转发广州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广州市建设领域工程项目全面实施农民工工资总包代发制度的通知》（穗水投收字〔2020〕5031号）、《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广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纠纷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指引（试行）》等关于用工实名制和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的各项规定。中标后将利用信息技术手段，采用人脸、指纹、虹膜等生物识别技术进行电子打卡，实施考勤管理，对施工现场人员建立基本信息档案、实行实名制管理的制度并按照工程进度将建筑工人工资通过本企业在银行开设的工资专用账户按时足额支付。我公司对实名制管理负总责。若本项目在经招标人认可后，部分专业工程依法分包或实行劳务分包的，我公司对专业分包企业和劳务分包企业实施统一管理，监督其用工企业按时足额支付作业工人工资，督促落实实名制管理制度。本公司接受招标人及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八、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括：无。（注：本条由投标人如实填写，如有，应列出全部满足招标公告资质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称；如无，则填写“无”。）

九、本公司拟委派专职安全员兼任本工程的工地余泥渣土运输与排放管理员，严格遵守建设工程余泥渣土运输与排放管理制度，执行“一不准进、三不准出”规定，选择合法的余泥渣土运输单位及排放点。

十、如果本公司使用采用告知承诺制方式取得的资质参与本项目投标，该资质经资质审批部门核查被依法注销的，本公司承诺自动放弃投标及中标资格。如经查实该资质为以欺骗等不正当手段取得的，将依法接受监督部门的行政处罚。

十一、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一经查实将按相关规定进行信用记录。本公司对失信行为产生的一切后果已知悉。其中，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将依法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十二、本公司积极响应广州市关于投身“百千万工程”的号召，主动参与政府投资类建设工程施工项目的建筑业结对帮扶等活动（市属国有企业投资项目参照执行）。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广东中立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Handwritten 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签字：[Handwritten Signature]

技术负责人签字：[Handwritten Signature]

2024年11月29日



af4593ca5e3b4d7eba0924999c8c690c-20241128184543189

(八) 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且被限制参与相关项目投标的

